授权委托书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简化费用划付流程，经双方友好协商,由贵司托管的我公司旗下管理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管理费风险金、托管费、税费等费用（不包含业绩报酬等，托管人不承担复核职责的浮动费用）。

费用授权划付规则如下：自\*\*\*\*年\*\*月份起,授权委托贵司按 (支付频率）支付（不含一次性支付及按年支付等特殊时点），第 X 个交易日将截至上个 （支付频率）度末管理人估值核算岗、托管人估值核算岗双方核对无误的上述费用金额划付至以下指定账户。其中，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为：管理费 XXXX 。

|  |  |  |
| --- | --- | --- |
| 管理费 | 账户名 |  |
| 账号 |  |
| 开户行 |  |
| 管理费风险金 | 账户名 |  |
| 账号 |  |
| 开户行 |  |
| 托管费 | 账户名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账号 | 118060100100087316 |
| 开户行 | 兴业银行福州湖东支行 |
| 税费 | 账户名 |  |
| 账号 |  |
| 开户行 |  |

联系人：

联系方式及邮箱：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年\*月\*日